

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 函

聯絡人：黃琨棟

電話：(02)23256800 分機 885

傳真：(02)23256816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02 月 20 日

發文字號：產協(106)發字第 020 號

附件：參選須知、海報

主旨：敬請協助宣傳及鼓勵 貴校師生組隊參加經濟部技術處
「2017 搶鮮大賽」活動，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 一、經濟部技術處為鼓勵青年學子創意發想，並擴大科專研發成果運用，於本(106)年度舉辦「2017 搶鮮大賽」活動，公開徵選各項創意企劃案。獲獎團隊除將獲得企業所贊助之獎金及經濟部技術處頒贈之獎狀外，更將結合法人研究機構之研發能量，讓創意夢想成真。
- 二、「2017 搶鮮大賽」活動共分「系統整合實作類」、「創意發想類」、「創業類」及「Specail Topic 類」四類，並以「幸福生活」為主題，總獎金超過百萬元，歡迎 貴校師生以專題研究方式組隊參加。
- 三、「系統整合實作類」、「創意發想類」、「創業類」報名起訖時間：即日起~106 年 5 月 16 日(二)17:00 止。
另 Specail Topic 類報名至 106 年 8 月 15 日(二)17:00 止。
- 四、鼓勵青年創業是政府重要政策之一，為廣知「2017 搶鮮大賽」徵選訊息，本會將自 106 年 3 月中起陸續於北、中、南舉辦徵選說明會，另請 貴校同意張貼活動海報，並於網站公告徵選相關訊息及「2017 搶鮮大賽」官方連結

106. 3. 06 亞洲收字第 1060002735 號

預定結案日 3 月 13 日

(<http://www.getfresh.org.tw>)。

五、有關本活動及說明會相關訊息，請至「搶鮮大賽」專屬網站查詢 www.getfresh.org.tw，聯絡專線：02-2325-6800

黃先生(分機 885)：jimmy@mail.caिता.org.tw

陶先生(分機 893)：charlie@mail.caिता.org.tw

魏小姐(分機 881)：elsa@mail.caिता.org.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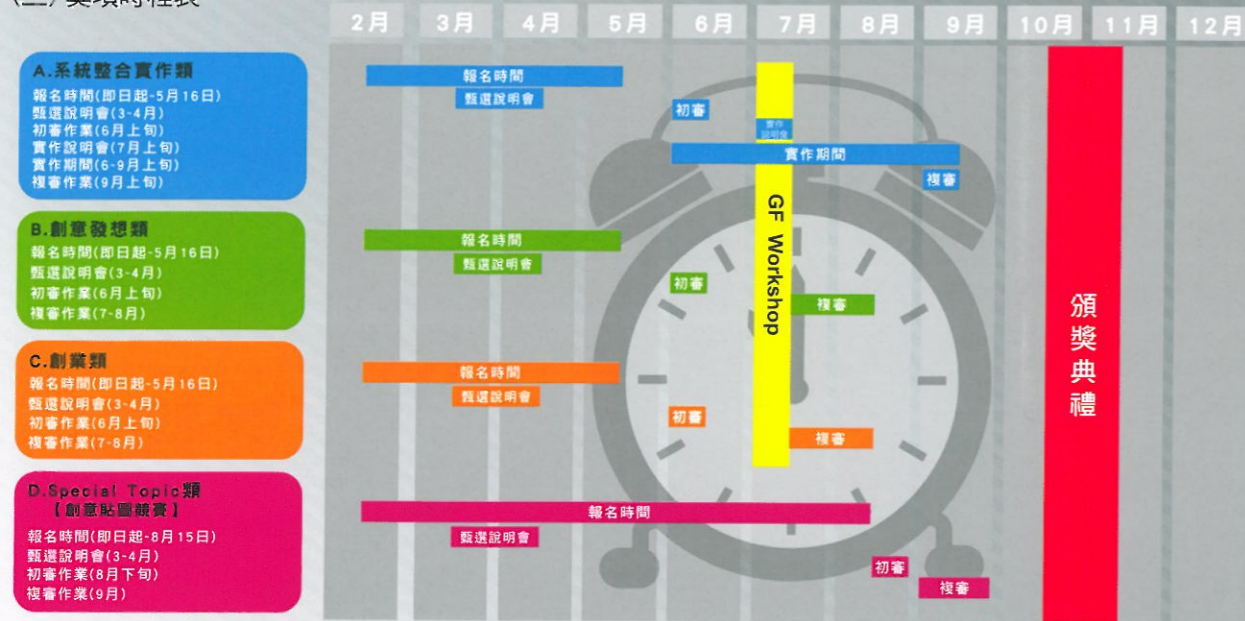
正本：大專院校

副本：

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



(三) 獎項時程表



※主辦單位保留時程變動之權利

- ※ 實作說明會：將提供選用技術相關文件與軟 / 硬體，且由科專技術團隊出席指導操作。
- ※ GF Workshop：針對創新創業相關知識、口語表達、簡報技巧提供相關培訓課程。

(四) 各類組評分標準：請詳見官網 www.getfresh.org.tw 內競賽簡介之競賽辦法。

七、其他事項

- (一) 經濟部技術處委託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會執行搶鮮大賽遴選業務，向參賽團隊蒐集相關辨識資料，用於獎項執行及得獎後續聯絡之用途，參賽團隊可以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向本單位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必要時可請求刪除。
- (二) 冠、亞、季軍及優選得獎隊伍，須於得獎後1年內，配合主辦單位之需要與安排，舉辦成果觀摩。
- (三) 本競賽為公開性活動，通過各階段審查的同學將可免費參與培訓活動及科專團隊技術支援，過程中將進行相關拍照與錄影，參賽者須同意參與相關活動（含實作說明會、GF Workshop、複審、頒獎典禮）之肖像權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含本活動協辦單位）使用，包括但不限於重製、公開傳輸、公開播送等權利。
- (四) 每個參賽隊伍之隊長須於活動期間代表該隊伍負責比賽聯繫及得獎獎金頒發之活動相關事宜。隊伍成員須自行分配隊伍內部的各項權責歸屬，若有任何爭執疑問之處（如獎金領取方式與分配），主辦單位不介入處理。
- (五) 參賽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為非自行創作、冒用他人作品或其他違反競賽規則，且有具體事證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入圍及得獎資格，並通知學校，追回已頒發之獎金、獎品、獎座及獎狀等相關物品。
- (六) 參賽作品衍生之智慧財產權（以下簡稱智財權）屬參賽者所有，主辦單位不擔保前述智財權可能產生爭議之相關法律責任。參賽者須同意將參賽作品之智財權無償授權給主辦單位作非商業用途之實施，且參賽人不得對於上述之作品要求任何形式之報償。主辦單位及協辦單位得協助參賽者推廣運用其作品，未來合作關係之細節由雙方另議訂之。
- (七) 凡參加報名者，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一切規定。
- (八) 上述未盡事項，主辦單位保留調整活動與獎項細節權利，並有權對本活動所有事宜做出解釋或裁決。

八、聯絡方式

電話：02-2325-6800 分機885、893、881 搶鮮大賽工作小組

E-Mail：get-fresh@umail.hinet.net

傳真：02-2325-6816

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9號11樓

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會

2017 經濟部技術處 搶鮮大賽



主辦單位：經濟部技術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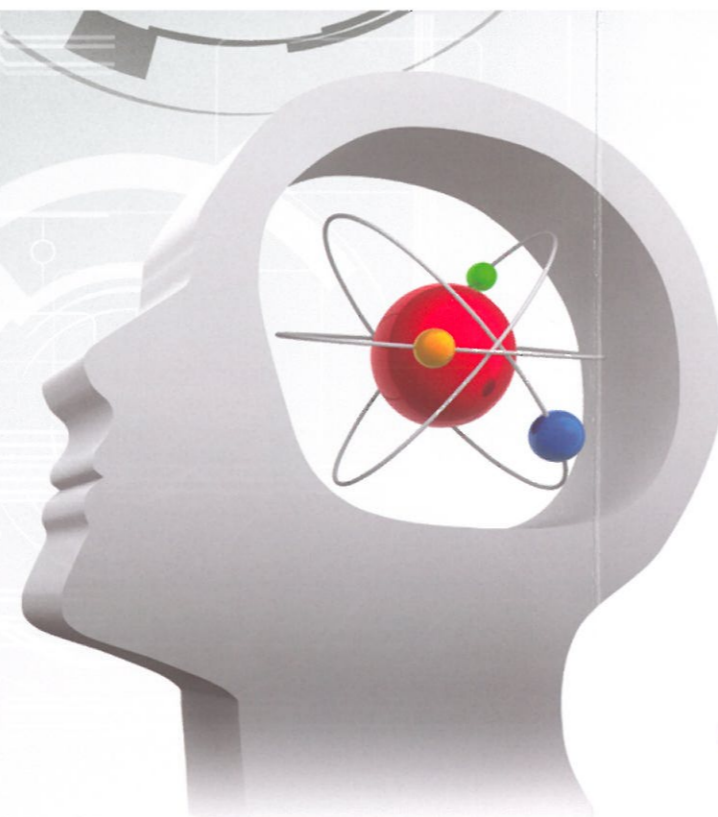
協辦單位：工業技術研究院、財團法人資訊工業業進會、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執行單位：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會

特別協助：Sticker



2017 經濟部技術處 搶鮮大賽



一、競賽說明

為推動研發創意、科技創新乃至鼓勵創新創業，經濟部技術處特規劃辦理搶鮮大賽，今年已進入第七屆。本活動期望透過競賽的方式，由官、產、學、研巧妙串接，以科專成果為根基，注入年輕學子活潑多面向的創意，導入業界能量與市場眼光，一起發掘創意、誘導創新、激勵創業，發揮異界結合綜效，讓科專成果更多元化及具體落實，並藉以挖掘學界研發人才資源，提升國際競爭力並培育新興產業能量。

2017年搶鮮大賽以「幸福生活」為主題，總獎金高達新臺幣127萬元，期能吸引對技術有興趣的團隊參加，並善用法人的科專成果及業界技術實現創意，進而帶動幸福生活、創新應用，並落實於產業加值。

二、參選辦法

- (一) 參選對象：所有隊伍成員須為中華民國教育部立案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碩博士生)；指導老師須具備大專院校之教職資格。
- (二) 參選說明：同一作品只能選擇一個類別參賽。同一人可跨不同類別參加，但在同一類別中不得跨隊參賽，詳細內容請見官網www.getfresh.org.tw內競賽簡介之競賽辦法。

類 組	說明內容
A.系統整合實作類	由本年度所提供之技術項目中挑選一種或多種整合應用(至少須選用一個系統整合實作類技術項目)，提出解決方案雛型展示，進入複審隊伍須就各技術提供的軟硬體進行實作。
B.創意發想類	由本年度所提供之技術項目中挑選一種或多種整合應用，提出創意構想。參賽團隊得以任何方式呈現成果，無須實作。
C.創業類	由本年度所提供之技術項目中挑選一種或多種整合應用，進行營運規劃，無須實作。
D.Special Topic類 【創意貼圖競賽】	須以Formosa! 幸福海洋生活相關主題為貼圖發想之範圍，作品規格分為動態、動態語音二類，每一組作品擇一呈現，貼圖請提供16張作品，貼圖內容以簡單明瞭、符合情境為主；相關格式條件請參照官網「報名專區 / 書表下載 - Special Topic類創意貼圖競賽」。

備註：A、B、C三類須由本年度所提供之技術項目中挑選一種或多種技術整合應用，唯系統整合實作類必須至少選用一個系統整合實作類技術為參賽必備條件。(技術項目請詳見官網www.getfresh.org.tw之技術專區)

(三) 組隊方式：團隊方式報名參加，每隊參加人數1至5人(不含指導老師)。

類 組	指導老師
A.系統整合實作類	每隊須設指導老師1~2名，指導老師可跨隊指導。
B.創意發想類	
C.創業類	每隊須設指導老師1~2名，至少1位須具備大專院校之教職資格，另1位可請業界專家擔任，指導老師可跨隊指導。
D.Special Topic類 【創意貼圖競賽】	不須設指導老師。

※ D.Special Topic類【創意貼圖競賽】由Stiiicker貼我貼我創意平台提供。

三、獎額與獎金 (未達評審標準得從缺)

類組	A.系統整合實作類	B.創意發想類	C.創業類	D.Special Topic類 【創意貼圖競賽】
冠軍	1隊/獎座乙座/每隊15萬元	1隊/獎座乙座/每隊6萬元	1隊/獎座乙座/每隊15萬元	1隊/每隊5萬元
亞軍	2隊/獎座乙座/每隊10萬元	2隊/獎座乙座/每隊3萬元	1隊/獎座乙座/每隊10萬元	1隊/每隊3萬元
季軍	3隊/獎座乙座/每隊5萬元	3隊/獎座乙座/每隊1萬元	1隊/獎座乙座/每隊5萬元	1隊/每隊2萬元
優選	15隊/每隊1萬元	15隊/每隊5,000元		

※得獎隊伍頒發獎狀、獎金；得獎者之獎金或獎品金額在新臺幣2萬元(含)以上者，皆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扣繳相關稅務(外國國籍者扣20%，中華民國國籍者扣10%)。

四、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106年5月16日(二)17:00止

(Special Topic類【創意貼圖競賽】收件至106年8月15日(二)17:00止)。

五、報名方式與準備資料

(一) 線上報名：

參賽隊伍請於截止日前至網站完成線上報名，線上報名後將自動產生【報名表】，請務必確認報名資料無誤後下載，並由指導老師與全體隊員親筆簽名，並檢附參賽團隊全體學生證正反兩面影本。

(二) 申請書上傳至報名系統：

請於期限內完成【申請書】PDF檔上傳(以最後上傳版本為準)，上傳之檔案格式為PDF檔(單一檔案20MB以內)，逾期未上傳者，主辦單位將取消參賽資格。

(三) 郵寄報名資料：

請於期限內前郵寄【報名表(含學生證影本)】正本1份、【申請書】影本一式5份，郵寄至106臺北市信義路三段149號11樓「搶鮮大賽工作小組收」，以郵戳為憑。

(四) 注意事項：

1. 須依規定完成上述(一)(二)(三)項作業，始報名成功；所有報名資料均以線上系統為主，相關資料與表單格式請至官網www.getfresh.org.tw之「報名專區 / 書表下載」。
2. 參賽隊伍於初審、複審過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提示身分(包括申請書、簡報文件、隊伍介紹等)，均必須以隊伍編號作為身分識別。
3. 請依照規定格式繳交，繳交格式請詳閱「報名專區 / 書表下載」，格式不符者主辦單位有權進行塗銷修改，嚴重者得取消參賽資格。
4. Special Topic類【創意貼圖競賽】詳細競賽辦法，請詳閱「報名專區 / 書表下載」之參賽說明書。

六、評審作業

(一) 評審委員會：由主辦單位邀請產、研界之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

(二) 評審程序：共分初審、複審兩階段進行。

1. 初審階段：依各類組委員進行書面審查。

2. 複審階段：

• 培訓課程：

「A.系統整合實作類」入圍複審之隊伍須參與【實作說明會】，領取系統實作類技術及說明；並邀請「A.系統整合實作類」、「B.創意發想類」、「C.創業類」三類組入圍複審之隊伍參加【GF Workshop】，針對創新創業相關知識、口語表達、簡報技巧提供相關培訓課程。

• 複審作業：

於培訓後將舉辦公開性審查。